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7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312,2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明阳电气	股票代码	30129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兴存	娄叶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传真	0760-28138199	0760-28138199	
电话	0760-28138001	0760-28138001	
电子信箱	ir@mingyang.com.cn	ir@mingya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变压器、箱式变电站、成套开关设备为核心，为全球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提供从陆上到海上、从中低压到高压的全系列输配电装备，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一体化系统解决方案。

依托5G工厂全面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与绿色制造，公司业务覆盖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源网荷储等核心场景，产品符合IEEE、IEC等国际标准，并获得CQC、UL、CE、DNV-GL等多项国内外权威机构认证，远销欧洲、北美洲、东南亚、中东、南美洲及非洲等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持续为全球能源转型与基础设施建设贡献中国装备力量。

公司积极推进全球化战略，打造跨境产能布局，构建海外营销版图。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码布局海外产能，成立了海外销售平台并投产首个海外生产基地，在重点提升海外营销、质量控制、产品设计方案、服务等关键能力建设和扩大业务规模的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以保持良好竞争力，目前正以领先技术优势和过硬的产品稳定性，持续拓展拥有出色盈利能力的海外及海上业务。海外业务已然成为公司业绩新增长极，更推动国产高端电力装备走向全球市场。

公司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创新生态系统，持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与产品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在海上高端装备、环保输配电、算力供电等方向实现重大突破，多项核心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或填补国内空白，进一步巩固了在海上风电升压系统、新能源输配电等关键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牵头研制的“252kV真空开断环保型GIS”项目成功通过国家级科技成果鉴定，获评“国际首台、综合性能国际领先”；“66kV预制舱式智能化海上风光升压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应用”项目通过科技成果鉴定，部分技术达国际领先水平，并荣获两项省级行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110kV天然酯绝缘海上风电机舱上置升压变压器关键技术”经权威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核心技术被认定为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2）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分类图示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及具体用途如下表所示：

产品系列	产品大类	产品子类	图示	产品描述
箱式变电站	预装式变电站	华为式箱变		YB系列华式箱变是一种集油浸式变压器、高压单元、低压开关柜及相关辅助设备于一体的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产品特点包括高智能化、环保性、电气性能优、结构设计创新，适应高温、高湿、风沙、盐雾等各种恶劣环境。
		欧式箱变		YB系列高/低压预装式变电站是一种将高压开关设备、变压器、低压开关设备以及辅助设备组合成一体的成套电力设备，产品特点包括低损耗、现场安装维护方便、施工周期短等。
	组合式变电站	美式箱变		ZGS系列组合式变压器是由油浸式变压器、高压室、低压室呈“目”字型或者“品”字型布局的整体变配电系统，具有占地面积小、散热性能好、模块化设计、电气性能好、性价比高等特点。
	储能升压一体化装置	-		储能升压一体化装置是一种集储能变流器、升压装置、智能测控于一体的一体化方案，产品特点包括体积小、功率密度大、高度集成、一致性好，可快速并网、缩短电站建设周期、有效降低施工难度。
成套开关设备	低压开关柜	-		低压开关柜包括Blokset、海上风电专用低压柜、GCK、GCS、GGD、MNSG、OKKEN、MNS2.0、SIVACON-8PT等低压柜，上述产品特点为产品系列完善，分断能力高，动热稳定性好，结构先进合理，电气方案灵活，通用性强，节省占地面积，外形美观，防护等级高，安全可靠，维护方便等优点。
	中压开关柜	充气式环网柜		充气式环网柜采用低压力SF6或者环保气体绝缘技术，主回路全封闭式屏蔽设计，与传统开关柜相比具有环境适应能力强，体积小，可靠性高，操作安全等优点。
		空气绝缘中开关柜		空气绝缘中压开关柜具备完善的机械与电气安全闭锁功能，模块化设计，灵活扩展，最大限度的满足各类型供电方案的要求，具有设计合理、结构紧凑、安装方便、操作灵活、体积小等优点。
变压器	油浸式变压器	植物油变压器		植物油变压器包括SW11、SW13、SW18、SW20、SW22等SW系列型号，产品特点为安全性能好，燃点高，负载能力高；植物油可生物降解，无毒性，对土壤和水无害，绿色环保。
		矿物油变压器		矿物油变压器包括S11、S13、S18、S20、S22等S系列型号，产品特点为铁芯采用优质冷轧晶粒取向硅钢片，多级型叠积，损耗低。
	干式变压器	标准干式变压器		标准干式变压器包括SCB11、SCB12、SCB13、SCB14、SCB18等SCB系列型号，产品特点为高压线圈为梯形分段式结构，层间电压低，具有较强的过电压承受能力；线圈整体树脂浇注，机械强度高，抗短路能力强，低损耗，低噪音，节能效果明显。
		敞开式干式变压器		敞开式干式变压器包括SGB11、SGB12、SGB13、SGB14、SGB18等SGB系列型号；产品特点：采用真空压力浸渗工艺制造，空气自冷或风冷；材料阻燃、自熄、防火防爆；线圈结构散热好，电气绝缘和机械性能长期稳定。
		特海干变种上式压器		特种海上干式变压器包括SCB11、SCB12、SCB13、SCB14等型号，产品特点为强迫外循环水冷散热装置，散热效果好；机械强度好，满足近海起吊、船舶运输等特殊起吊需求，外壳防护等级高，防腐、耐潮、耐盐雾，适应海洋大气环境。

（3）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以整体战略为基准，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建立一套完善的研发体系。依托广东省节能电力变压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两大创新平台，公司设立研发中心，由公司技术决策委员会总体统筹技术发展战略，成套/变压器/箱变研发部等部门合作协同，共同攻克技术难关。

公司根据产品所属专业领域的不同将新产品进行分类，针对不同产品类型制定了不同标准的技术评审规定，由不同人员进行技术评审，充分调动公司资源，保持技术创新的长期可持续性。

2）采购模式

公司对外采购内容为主要原材料和辅助原材料，主材为电气元器件、铜材、硅钢片等，辅材可分为绝缘材料、配件及其他物料等，公司采购部按照公司相关采购制度规定执行。原材料由公司采购部遵循供应商管理目录和质量标准规定，结合客户订单排期、库存情况、价格走势要求进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按单生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在获得客户订单后，市场、运营部门根据客户订单进行评审、排产，技术部门根据客户的功能需求、产品规格、使用环境等因素进行产品设计，并形成最终的设计图纸送达到生产部门。同时技术部门在ERP系统生成相应的物料清单，生产部门根据物料清单领取相应原材料并开始组织生产，产品各部件制造完成后进行装配，由质量管理部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订货技术协议进行例行试验。

4）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直销，公司的直销模式分为招投标模式和询价模式。

招投标模式下，公司主要客户对不同产品制定专用技术标准并发布招标公告，公司对不同标段产品进行独立投标，公司中标后与客户签署订单，公司产品在生产完工并接到发货通知后发货到客户指定地点并由客户组织验收。

询价模式下，客户直接向有关供应商发出基本的技术需求和询价单，公司针对客户要求进行报价，客户在各家供应商报价基础上进行比较并确定最终供应商。如公司最终被确定为供应商，则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并进行供货及后续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9,439,126,875.38	9,337,535,445.27	1.09%	7,855,453,83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035,077,293.40	4,671,981,903.52	7.77%	4,218,367,003.73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909,626,565.43	6,444,072,813.27	7.22%	4,971,471,03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290,773.33	662,518,862.78	-11.20%	495,170,94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0,451,046.17	653,882,847.70	-11.23%	489,542,52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831,699.48	385,499,487.60	-75.14%	326,103,293.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8	2.12	-11.32%	1.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8	2.12	-11.32%	1.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2%	14.86%	-2.74%	19.0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05,573,471.21	2,169,214,480.53	1,725,612,832.68	1,709,225,78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2,261,685.91	194,135,980.23	161,127,515.12	120,765,59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786,629.71	191,421,184.34	157,677,768.18	121,565,46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105,854.25	-94,083,178.17	307,467,678.92	522,553,052.9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3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2%	130,574,010	130,574,010	质押	49,300,000
邬献清	境内自然人	4.61%	14,402,720	13,464,540		
中山慧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4%	12,933,03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0%	10,918,390			
中山华慧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4%	9,504,240			
中山市智创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	6,854,610	6,854,610		
李三生	境内自然人	2.14%	6,670,6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51%	4,727,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2%	2,260,53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5%	2,0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中山市明阳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明阳”）、中山市智创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创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张传卫，为一致行动人关系；张传卫分别担任中山明阳、智创投资的执行董事、董事长。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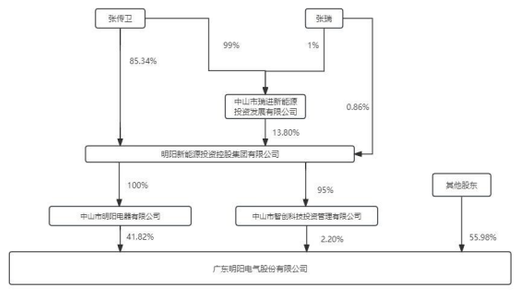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张传卫；张传卫与张瑜为父子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2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588,290,773.3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86,542,673.61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645,987,476.55元，其中母公司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1,534,392,862.14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534,392,862.14元。

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1,22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4,049.00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预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占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23.88%。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方案则按“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实施。

三、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1、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经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2023-2025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61,191.20万元，高于年均净利润的30%。公司不存在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5年度（本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2,344,000.00	224,784,000.00	224,784,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8,290,773.33	662,518,862.78	495,170,944.77
研发投入（元）	213,759,918.69	210,897,511.34	163,205,384.32
营业收入（元）	6,909,626,565.43	6,444,072,813.27	4,971,471,031.9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645,987,476.5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534,392,862.14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11,912,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581,993,526.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11,912,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587,862,81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3.21%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利影响。综上所述，本利润分配方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2、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报备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6-021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21日15:00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采取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本次股东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21日15:00；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上午09:15-09:25、0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或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3）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4日（星期四）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除议案5.00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外，上述议案1.00至议案7.00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上述议案均为股东会普通决议议案，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涉及的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不可以接受其他股东委托投票。所有议案表决结果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具体情况将在股东会上进行说明。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融资融券信用账户股东还应同时持有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以便登记确认。函件或电子邮件于2026年5月20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秘办。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20日（09:30-11:30，13:30-17: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6号

联系电话：0760-28138001

传　真：0760-28138199

电子邮件：ir@mingyang.com.cn（邮件主题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联系人：姚兴存、娄叶

2、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291

2、投票简称：MY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21日09:15-09:25、0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21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法定代表人（仅限法人股东）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		持股数（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代理人姓名		是否提交委托书	□是 □否
代理人证件名称		代理人证件号码	
代理人联系电话		代理人电子邮箱	
代理人联系地址			
发言意向及要点：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受托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人（公司）于下表所列指示形式行使表决权，对于可能纳入会议审议的临时提案或其他本人（公司）未做具体指示的议案，受托人（享有/不享有）表决权，并（可以/不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其行使表决的后果均为本人（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1.00	《关于<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3.00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4.00	《关于2026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7.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他符号的视同弃权统计。

对于采取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在“选举票数”项下，候选人姓名后面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姓名/名称：　　受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持股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注：1、法人股东需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301291 证券简称：明阳电气 公告编号：2026-011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及表决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以及经营管理层的工作成果，董事会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董事会在2025年的工作情况。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报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认为独立董事持续符合相关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独立董事任职与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将2025年年度总体经营状况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在了已经编制完成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文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8、2026-017）。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9）。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公司经营发展等因素，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制度及其实施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的要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上述议案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经审批的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事